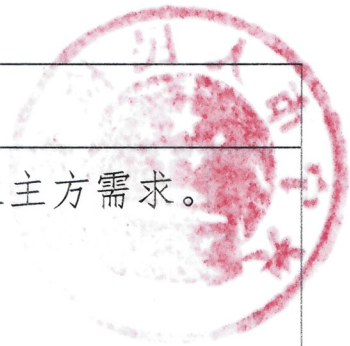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兴宁市人民检察院（工作网）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兴宁市人民检察院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齐昌大道 联系电话：0753-3682839 联系人：袁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检验检测服务资质或信息工程监理服务能力；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等有关要求和规定，对兴宁市人民检察院工作网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工作，梳理存在问题，提出整改建议，最终出具《网络安全等级保



		护测评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提供服务的时间：根据业主方需求。</li><li>2. 地点：业主方指定。</li><li>3. 方式：现场。</li></ol>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li>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最低下浮率 0.00%，最高下浮率 3.00%。</li><li>3. 计价标准：参照电子政务工程造价指导书及同类项目测算。</li></ol>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 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li><li>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li><li>3. 验收标准：提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经业主确认。</li><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li></ol>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li></ol>

		<p>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p>

		<p>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